

英国各界谴责中共迫害

……不与人类的敌人为伍……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记者唐秀明伦敦报导）十年反迫害之际，英国法轮功学员举行了系列讲真相活动，其中主要包括七月十五日下午于国会举行的题为“中国悲剧”研讨会、七月十八日在伦敦市中心举行的反迫害游行等。

英国国会议员大卫·豪沃斯（右上图）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：“英国政府应该直接向中国政府提出法轮功的问题，而不是泛泛而谈人权问题。对于从英国到中国去进

行器官移植的问题，政府应该严肃对待并采取限制措施。”

杰拉德·贝坦先生（右下图）是英国独立党欧洲议会议员，他在议会广场上的集会发言中，高度赞扬法轮功学员反迫害的勇气。

在接受记者采访时，贝坦议员表示：“我现在知道了，在一个象中国这样的国家，人们要站出来说话得需要巨大的勇气。”“尽管政府需要考虑如何维持国际贸易，而且我得知 BBC（英国广播电台）因为害怕自己在中国的生意受到影响而不敢在今天集会上露面，但是我个人还是希望他们认真想想，绝不能与人类的敌人为伍。”◇

大家谈：根本不存在的“法律”

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一直被冠以“依法”的名义。但是在迫害持续了十年之久的今天，人们发现，中共所依的“法律”根本不存在。

比如，中共一直用“刑法第三百条”对法轮功学员“定罪”。该条法律有三款，要点就是“组织和利用会道门、邪教组织或者利用迷信破坏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实施”。

典型的所谓法轮功案件，就是法轮功学员散发揭露迫害的真相资料，被抓捕后历经酷刑折磨，仍拒绝放弃信仰，最后被“依法”扣上了“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”的罪名。

但是，十年来，没有任何一个法官、检察官能够从法律上说明：

一、为什么要引用打击邪教的刑法来针对按“真、善、忍”做好人的法轮功学员？二、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？三、到底是哪一条法律、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，被案中的法轮功学员破坏了？四、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材料，又是如何破坏法律、法规实施的？

所有这类案件中，都只有“被告”，而没有被侵犯的对象、侵犯行为和侵犯行为的后果，犯罪的“四要件”缺了三个。这就如同指控某人杀人，却没有被害人一样。

另外，当事人聘请律师进行辩护，天经地义。然而法轮功学员却往往被阻挡聘请正义的律师，即使请到了，中共也连律师一并迫害。对律师的迫害，是中共向世界宣告自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，其邪性已经没有半点掩饰了。◇

肇东真相

第 22 期 2009 年 8 月 6 日

法轮功反迫害十周年



■ 这张照片发表于《华尔街日报》的图片精选中，拍摄的是 2009 年 7 月 16 日上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国会山庄前集体炼功。

【明慧网】法新社 2009 年 7 月 16 日报导，法轮功反迫害十周年之际，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集会，要求停止迫害法轮功。

文章说，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，中共开始了对法轮功学员残酷的迫害。

美国国会议员罗斯-雷婷恩在集会上发言说：“人们一定想知道，为什么基于中国传统打坐炼功的法轮功，会受到如此疯狂的迫害？我的朋友们，答案其实很简单，法轮功的原则是真、善、忍，与中共的谎言、残忍、暴力形成鲜明的对照。”另一位国会议员罗拉巴克说：“我们不会忘记法轮功受到的迫害。你们仍然充满了勇气，你们受到了全世界善良人的关注。”◇

新闻回顾：大陆媒体的报道

《大连日报》：无名老者默默奉献 1997 年 3 月 17 日，《大连日报》刊登“无名老者默默奉献”的通讯，报导了古稀老人为村民修路的事。老人名叫盛礼剑，他用一年时间，默默为村民修了 4 条全长约为 1100 多米的公用道路。当人们问他是哪个单位的、拿了多少钱时，老人说：“我是学法轮功的，为大伙做点好事不要钱。”

《中国经济时报》：我站起来了！1998 年 7 月 10 日，《中国经济时报》刊登了报道“我站起来了！”。报道的主人公叫谢秀芬，是河北省邯郸市一个瘫痪了整整 16 年的病人。从 1996 年 7 月 1 日开始，她由丈夫推着轮椅到炼功点去炼法轮功。从此，她不仅每天坚持炼法轮功，而且自觉按照法轮功的要求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准。两个月后，谢秀芬的病没了，整整瘫痪了 16 年的她竟奇迹般地站了起来。她激动地说，“我是一个瘫痪了整整 16 年的病人，是李洪志老师给我重新安排了人生的道路。我获得了新生！”◇

谷云鹏遭酷刑折磨 再被诬判五年

【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】（明慧通讯员黑龙江报导）刚刚离开黑龙江省哈尔滨新建监狱三年牢狱迫害的谷云鹏，2009年2月，再次被哈尔滨市恶警绑架，被劫持到道外区看守所。恶警强迫谷云鹏喝厕所里的污水，将谷云鹏倒挂灌芥末油，及使用几十斤重的手铐和脚镣连在一起的刑具酷刑迫害。2009年6月16日，哈尔滨道外区公检法诬判谷云鹏入狱五年，现将其劫持到哈尔滨市新建监狱集训队迫害。

谷云鹏，男，1978年10月5日出生，今年31岁。齐齐哈尔大学毕业后，谷云鹏在哈尔滨市哈飞汽车厂经营管理部微机室任技术员。2003年，在单位用局域网给同事发邮件，讲真相，被不明真相人举报，哈尔滨市平房区公安分局将其绑架。后平房区伪法院诬判谷云鹏入狱三年，同年哈飞集团将其开除公职。

2006年10月30日出狱后，谷云鹏回到家乡肇东。可是肇东市恶警刘维忠、赵仁武、任建生等经常登门骚扰。一次，趁谷云鹏不在家之际，恶警们竟然撬开房门锁擅自闯入，抢走私人电脑一台、大法书籍三本等物品。谷云鹏无奈离开家乡，流落到哈尔滨市。

2009年2月19日下午，在哈尔滨市谷云鹏与朋友李国军合租的租住房，道外区公安分局刑警队浦文华及大方里派出所恶警商轶、杨正茂、赵学军、李树军伙同道外区国保大队恶警侯廷义、阿斯根、宋孟春、吴旻、乔海波、孙志文、白振玉、张益东、赵振海等破门闯入，当晚，谷云鹏被劫持到道外区看守所。

谷云鹏不放弃自己的信仰，在看守所高喊“法轮大法好、真善忍好”，恶警们指使看守所的在押犯人经常性殴打他，逼他喝冲大便的脏水，导致严重腹泻，却不让他上厕所。2009年3月6日，谷云鹏被道外区国保大队乔海波、白振玉等恶警以提“外审”之名，劫持到位于哈尔滨松北区的哈尔滨市 [610](#) “转化学校”刑讯逼供。恶警们对谷云鹏暴力殴打后，将其扣在铁椅子上，倒空过来，往口里、鼻子里灌入两管高浓度芥末油。谷云鹏被折磨得奄奄一息，满身是血。

家里人探望他时，看到他被戴上一种几十斤重的手铐和脚镣连在一起的刑具，这种刑具使谷云鹏无法直立。谷云鹏只能近乎于爬行的吃力往前挪步，家人质问恶警，

谷云鹏这满身的血迹是怎么回事？恶警谎称是出鼻血。

2009年6月16日上午，哈尔滨市道外区法院对谷云鹏、李国军所谓的公开审判，法院周围布满了警察、便衣。当劫持谷云鹏、李国军的警车驶进法院时，众人看到恶警将两人强制按在车子的座席底下，头被罩着按在地上，两人均被戴着沉重的手铐、脚镣。

法院非法限制每位大法弟子只可以有三位家属进入法庭，并搜身及索要身份证。邪党所谓的“公开审判”在法庭旁听席上总共只有八人，其中有两位大法弟子的家属六人，国保大队恶警两人。

谷云鹏的老母亲看到儿子被四名手持电棍的警察押着，被折磨的瘦弱不堪、脏兮兮的，禁不住和坐在身旁的老伴儿低语了一句。这时，恶警举起电棍就向谷云鹏的母亲冲过去，恶狠狠地吼道：“说话出去！”谷云鹏父亲再三央求恶警，才允许其母亲留在法庭内。

谷云鹏的父母为谷云鹏聘请了黑龙江东旭律师事务所的宋静超（女）律师为其进行无罪辩护，开庭前宋律师同样被非法搜身，并受到道外区法院审判长陈丰彦、审判员李小京、代理审判员孔令红、书记员郁纯慧及道外区伪检察院检察员徐丹等人的威胁。恶人们称：上面有文件，不可以就**法轮功**的定性问题进行辩护，只可以对证据的多少进行罪行轻重的辩护，如作无罪辩护就逮捕你……。

在开庭时，宋律师迫于压力做了有罪辩护，审判长问一句答一句，象是律师在受审。

当谷云鹏陈述自己信仰无罪及自己曾被恶警刑讯逼供的事实时，所谓的审判员们多次打断其说话，并恐吓说：“你不配合法庭，对你量刑是有影响的。”

哈尔滨道外区公检法无视法律践踏人权，诬判谷云鹏入狱五年。谷云鹏现被劫持到哈尔滨市新建监狱集训队迫害。

肇东市公安局国保大队电话号码：队长：任殿生 0455-7796856

赵仁武 0455-7789400 刘维忠手机：13199588610

哈尔滨市道外区国保大队 0451-87663643

侯廷义：0451-88570956

哈尔滨市大方里派出所地址：邮编：150020
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大方里街 57 号
0451-82561264

您退了吗？ 一句关心您的劝善良言

现如今有一个重大的选择摆在了我们面前，那就是“天灭中共、三退（退出中共党团队）保命”。中共在历次政治斗争中迫害死了八千万人，还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，已经十恶不赦。

三退是为了废除加入中共时立下的把生命献给它的毒誓，是为了顺应天意保全性命。目前三退大潮的人数已经达到 5800 万，每天都有数以万计的人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三退。

善良的朋友，愿您也能早日作出正确的选择。◇

▲ 华盛顿反迫害十周年大游行。

▼ 2002 年在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的藏字石，石头断面上天然形成六个字：中国共产党亡，昭示着“天灭中共”的天意。图为风景区门票。

